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银行、证券理财产品，收益率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益的理财规划。

公司确定投资的上述产品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的范畴。

2、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之内有效。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按不同期限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均不得超过一年。

3、购买额度

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

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银行、证券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在决议有效期内的任何时点，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余额合计不得超过50,000万元。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内审部负责监督检查。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证券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尽管银行、证券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实施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可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银行、证券理财产品。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的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